

北京金视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专项说  
明的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220061）。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视和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 5,625,478.37 元，净资产为 432,792.79 元，公司股本总额为 5,263,2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对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本次董

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二）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加快推进相关工作，解决被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北京金视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18日